

還蒙、困惑、痛苦的出國女人

大眾小說精華



● 大众小说精华丛书

迷蒙、困惑、痛苦的 出国女人

迪 莉 黄世俊等 著

春风文艺出版社

1990年·沈阳

迷蒙、困惑、痛苦的出国女人

Mimeng Kunhuo Tongkude Chuguo Nüren

迪莉 黄世俊等 著

春风文艺出版社出版

(沈阳市南京街6段1里2号)

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

北票市印刷厂印刷

字数: 179,000 开本: 787×1092 1/20 印张: 6

1990年9月第1版

1990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30,580

责任编辑: 王 烨 晓 河

责任校对: 守 勤

封面设计: 杜凤宝

ISBN 7-5313-0396-5/I·371

定 价: 2.50元

内 容 提 要

收入本篇的5篇纪实文学作品都是读者所关心的“热点”，每篇作品都令读者爱不释手、回味再三。

《迷蒙、困惑、痛苦的出国女人》——出国！出国！去挣钱，去享乐。四个女人的不幸恰恰是希望太大。她们把到国外生活，看作是进入了“天堂”。其实，世界本无天堂，当她们在国外碰壁的时刻，陷入了无穷的困惑和痛苦之中。

《历史在这里拐弯》——世界上最强的三位历史巨人罗斯福、丘吉尔和斯大林的交往与活动。不论多么伟大的人物都有他难言之隐，透过伟大人物的心理活动，读者会悟出人生的许多难解课题，特别是情感世界的困惑与悲伤。

《工读学校的女生们》——工读学校的女生日渐增多，这到底因为什么？本文通过再现工读学校女生的生活和她们的犯罪过程，向青少年敲响了严峻的警钟。

《嫁给“洋丈夫”的中国女人》——嫁给“洋人”荣华富贵，这已成时下的一种时髦。但爱情是绝对圣洁的，一切为了“功利”而嫁给“洋丈夫”的女人，她们很少会幸福的。

《侯隽的过去和现在》——她的名字在六十年代被叫得象雷锋一样响亮，回想起来实在是太过头了。她的地位上至国务院宽敞的办公室，下至白茫茫望不到边的盐碱滩，有人说她是从直升飞机上掉下来的。历史留给人们的到底是什么呢？

目 录

迷蒙、困惑、痛苦的出国女人.....	迪 莉(3)
历史在这里拐弯.....	费枝 朱磊(25)
工读学校的女生们.....	黄世俊(67)
嫁给“洋丈夫”的中国女人.....	迪 莉(85)
侯隽的过去和现在.....	武宝生(103)

● 大众小说精华丛书

迷蒙、困惑、痛苦的 出国女人

迪 莉 黄世俊等 著

春风文艺出版社

1990年·沈阳

目 录

迷蒙、困惑、痛苦的出国女人.....	迪 莉(3)
历史在这里拐弯.....	费枝 朱磊(25)
工读学校的女生们.....	黄世俊(67)
嫁给“洋丈夫”的中国女人.....	迪 莉(85)
侯隽的过去和现在.....	武宝生(103)

迷蒙、困惑、痛苦的 出国女人

● 迪 莉



在人们的心目中，她们是佼佼者，不象绝大多数中国女人那样，在贫穷狭窄的空间厮守着丈夫，生养孩子，机械、平淡地过日子。她们有幸飘洋过海来到另一个世界。表面上他们无忧无虑，不愁吃不愁喝，不愁穿不愁住，更无需考虑那人际关系的复杂变化。她们似乎荣华富贵，即使在异国他邦干的是最下贱的洗碟刷碗的工作，也倍受某些中国人的羡慕和青睐。然而，揭开他们的“富贵”面纱，当她们的真实感情坦露在人们面前时，人们便不难看到，她们的精神世界是多么的孤独、寂寞。为了摆脱这难捱的孤独、寂寞，她们不得不抛下虚伪的面纱，四处寻找着安慰。于是，一对对“抗战夫妻”、“露水夫妻”形成了……

她叫张薇，二十八岁，出国前是一家文艺杂志的编辑，著有短篇小说集《玫瑰梦》。她现在A国留学，业余时间到一家中餐馆去刷碗，换来自己所需的“银子”。

张薇拖着沉重的双腿走回她那只有八平方米的小屋，一扭身，丰臀往床上一戳，一下子便四仰八叉地倒在床上。她太累太乏，浑身的骨头都象是要散了架似的，此时，也唯有此时，她才能长长地舒一口气。

夜，似乎格外黑，象黑沉沉的大海。晚风从百叶窗口袭来，荡来阵阵的凉意。忽然她觉得心里有点不对劲。她痛苦地闭上双眼，酸软的双腿抽动一下，象一片枯叶在飘……

张薇想哭一场。太孤独、太寂寞了，似乎偌大的世界只有她一个人，没有人和她说话，没有人来安慰她，更没有人来看望看望她。

张薇本是一个又活泼又爱说笑的人，她的祖辈是开纱厂的资本家，有一幢1921年建成的比利时小洋楼，小洋楼共三层，还有一层地窖子。现在，这幢楼已有六户居民，但那时，这幢楼却都是她家的。

地窖子是爷爷的车库，一楼是客厅，二楼是饭厅，三楼是卧室，那时这幢楼的使用率是极低的，客厅是客厅，卧室是卧室，饭厅即是饭厅，不用派上别的用场。然而现在，不管是地窖子，还是饭厅，都住满了人。当然，这幢楼的最好房间还属张家，但是，张家不再象以前那样自由自在。楼道里的堆积物越来越多，有用的，没用的，除了木板、竹筐、破桌子、破椅子，还有破锅、破桶、破瓦盆、破烟囱……

过去，楼道里如此宽绰，张薇和她的同学们可以“跳房子”、“跳猴皮筋”、“玩过家家”，现在楼道变窄了，除了堆积物，每到晚上，各家各户的自行车都般进楼道，把本来就拥挤不堪的楼道挤得水泄不通，甭说两个人同时上楼，即使一个人上楼，也相当困难。那时，住得很挤，不过，一想起挤的好处，也的确令人十分留恋。

张薇清晰地记得，她母亲病重的那一段时间里，要不是邻居们的帮助，她是不可能熬过来的。

张薇的母亲患的是重型脑栓塞，后由糖尿病转为尿毒症，从得病到逝世，前后二十多天。张薇一直守在母亲的身边，是楼里的邻居们分头给她送饭。后来，母亲病得实在快不行了，按照家里的风俗，必须让她死在家里，于是，张薇在邻居们的帮助下，把奄奄一息的母亲拉回了家。

母亲一俟拉回家，她便不行了。于是，楼里的邻居们立刻给母亲买寿装。当时肖兴民最卖力，也许正由于这些，她后来才嫁给他。

肖兴民待张薇的母亲一咽气，立刻将一大把茶叶塞入她的嘴中，然后给母亲打来一大盆水，帮着张薇给她母亲洗身……

在很长一段时间里，张薇觉得很孤独。母亲死得很快，好象一刹那就去了，只留下零丁孤苦的她……

肖兴民担心张薇害怕，就让住三楼的玉文陪她一起睡觉，而且从商店里买来一把很昂贵的“宝剑”，挂在张薇屋门口的墙上。他说，“宝剑”能避邪，有了它什么也就不怕了。

不知是因为“宝剑”真能避邪，还是因为心理作用，张薇果然一点也不怕了。

张薇每每想起过去的那种生活，她就有种从来也没有过的留恋。过去——出国前，她从来不觉得这种生活有多么珍贵，但出国以后，她才倍感这种生活是那么亲切。

张薇在A国过第一个圣诞节时，她这种感觉尤为深刻。

夜的城市，不夜的城。商店的霓虹灯，宽大的橱窗里，乃至街头，到处是圣诞老人的形象。此时，外国人正在过节，人们的脸上喜气洋洋的。但是，在张薇看来，似乎少了一些什么，是什么呢？

张薇想起中国的春节。大年初一，天一蒙蒙亮，各家各户吃完饺子，便轮流拜年。不仅老年人去拜年，小孩也去拜年，拉拉家常，诉说衷情，使人感到暖融融的，似乎一年来的隔阂、不愉快，都在春节这一天消逝了。

而这里，人与人之间的感情竟是这么的淡漠，甭说串门聊天，即使打头碰脸。也只是点点头而已，根本热乎不起来。所以，此时张薇特别特别的留恋那种“大杂院”的生活。中国人特别的直爽、健谈，而且热情，可这里，人们似乎都有点麻木不仁，少了中国那些传统的東西，多了自私自利……

本来，张薇是没有出国机会的，只是由于一次意外的邂逅，才使她有机会到A国深造。

那次去西安旅游，在武则天墓她认识了威尔逊夫妇。一个身穿西服革履的小贩正向威尔逊推销唐三彩，一个不大的马，要价竟达120美元。张薇对此有十二分的气愤。这个小贩也太有失国格了，竟把只值十多块钱的唐三彩增加几十倍价钱来卖，这不是坑人吗？！再看威尔逊夫妇，他们经过商议，竟掏出一叠淡绿色的美钞……

此时，出于一个中国人的良心，张薇走了过去，她用外语对威尔逊说：你们要买的唐三彩不过只值十多块钱人民币，请你们千万不要上当受骗。

听了张薇的话，威尔逊夫妻立刻对小商贩说，这个唐三彩他们不买了。

那小商贩分明知道是张薇使的坏，他虽然听不懂外语，但他能看出他们的目光和表情。他狠狠地瞪了一眼张薇，气急败坏地说：洋奴，假洋鬼子，狗拿耗子多管闲事。

张薇不言语，默默地忍受着。

然而受了气的张薇却得到了威尔逊夫妇的好感。那小贩一走，威尔逊立刻邀请张薇跟他们一起旅游，并托张薇给他们买唐三彩。由于张薇进修了三年外语，说起英语相当流利，很快和威尔逊夫妇谈得火热，象分别多年的朋友一样亲切……张薇在短短的八天时间里，陪威尔逊夫妇转遍了西安城，并主动担任解说，使威尔逊夫妇对西安的名胜古迹小雁塔、大雁塔、秦始皇墓、秦始皇兵马俑、黄帝陵等有了更深的了解。

从西安回来，张薇对爱人肖兴民谈了发生在西安的事儿，并说，威尔逊夫妇已经答应她，给她提供一笔保证金，让她到他们国家去深造。当时，肖兴民只把张薇的话

当成耳旁风，根本没把这事当成一码事儿。他想：也就是天方夜谭吧！威尔逊夫妇再傻，也不会凭一面之交，给张薇出一笔可观的保证金，让她去自费留学……

事实上，威尔逊夫妇回到A国以后，就给张薇办了有关手续，现在，只要到A国领事馆签了证，就可以远渡重洋到A国了。

张薇对签证的艰辛仍记忆犹新。没想到来A国领事馆前等待签证的人竟是那么多。她第一次是早上八点去的，可是等待签证的人却早已排成了长龙。她悄悄地问一个大学生模样的青年，他对她说，他夜里12点到的，这里已有50多人了。看来，这个钟点来签证，是无法签的。于是，她耐心等待一个礼拜，待到下个签证日子时，她晚上10点多钟就来了，挨了第13号。可是签证的是个女的，她横挑鼻子竖挑眼地对待这个比自己漂亮多少倍的女性，不知是因为嫉妒，还是因为条件真的不符，她反正没有给张薇签证。张薇当时又气又恼，真想放弃这个机会，可是，A国太具诱惑力了，她不能，她根本不能让这次出国的机会成为泡影……于是，她不厌其烦地第三次来签证。这次，谢天谢地，她遇到了一个男士，极顺利地通过了各种盘问，拿到了通往A国的“通行证”……

从A国领事馆出来，张薇抑制不住内心的激动与兴奋，她不知是因为太高兴的缘故，还是因为什么，她哭了，凄婉悲切地哭了。那晚张薇对丈夫格外殷勤，似乎以后不会再爱了，她把所有的爱全部都倾注在肖兴民的身上。爱过以后，她又哭，很伤心地哭。直影响得丈夫抱着她的肩也哭了起来……

“薇，到了A国以后，你还会想我吗？”丈夫缠缠绵绵、有情有意地说。

她点了点头，说：“兴民，我想你，永远想你。”

丈夫听了她的话，把她搂得更紧，但他仍是不放心地说：“薇，人们都说，A国可开放呢，尤其在两性问题上，发生关系和握手一样随便，我担心你……”

她听了丈夫的话，用手戳了戳他的鼻尖，嗔怪道：“你呀，你……脏心烂肺，跟你说，你就把心放在肚子里吧！我不会、永远不会背叛你……”

听了妻子的话，肖兴民放心了。不过，他心里仍留有一丝杂念。不久，他听说他中学时的一个男同学陈丹也要到A国去，他便把陈丹请到家，话里话外把张薇托付给陈丹，让他照顾和监督张薇。陈丹言谈话语中也流露出决不辜负肖兴民对他的信任。

波音707客机从首都机场起飞了，肖兴民望着越飞越远的客机，心里升起一股难奈的离别之情。妻子走了，她远渡重洋，她会为他死守贞洁吗？

此时，张薇的心情也异样的复杂。要去的地方对她太陌生了，一切都得从零开始，这个零是什么？她不知道，她也无法知道。

出国前，她有意了解A国的情况，尤其当电视里介绍A国的时候，她总有一种难以抑制的激动。那次，她在《世界各地》节目中看了介绍A国一个叫沃特小镇的电视片，那个小镇共有二百多个居民，却只有两个伐木工，供全镇人生活。那伐木工伐的木头，两个人也搂不过来。而在中国的大兴安岭，伐木工伐的木头却只有桶样粗，这形成鲜明的对照，于是张薇逢人便讲她的沃特小镇，就好像她是沃特人一样的骄傲。

似乎想象总比现实要美好得多，张薇心中的A国是美好的。那里的人美，地美，什么都美。而来到A国以后，她才感到，她想象得太美了，美得象天方夜谭。

威尔逊夫妇不再象在西安时那么热情，他们只在家里宴请了一顿张薇，说他们已经给她找了个栖身之地，让她吃完饭就去那儿休息。威尔逊还说，为了她，也为了他们，她必须要自食其力，白天去读书，晚上去刷碗，挣来自己所需的钱……

张薇对威尔逊的冷漠并不在意。在这个花天酒地、醉生梦死，以金钱为第一的A

国，威尔逊这样的人是很难找到的，她理解他。

住进了那间小屋，张薇就象被关进孤独之中。这是个与世隔离的地方，虽然屋子很讲究，地板地，双层玻璃，但是屋里不知为什么总散发着一一种腐糜味儿和木头里固有的松香味儿……

张薇住在这儿，不知为什么，她竟想起了中国的棺材，她虽然不知躺在棺材里是一种什么滋味儿，但她可以想象得出，棺材里的滋味儿决不比这屋强多少。躺在小屋里，她犹如死去一般，被一种可怕的念头死死攫住了……

刚才，她手忙脚乱地洗刷着碗盆、刀叉，大汗淋漓，老板还一个劲地催她，嘴里用方言骂她蠢猪。

在中国，她哪吃过这个亏儿。丈夫肖兴民把她当掌上明珠侍奉，可以说，她饭来张口，衣来伸手，过着无忧无虑的生活。她家住在一家电影院门口，每天晚上，她的业余生活很丰富，可以到电影院里去看电影录像，还可以到影院的地下室里去跳舞，玩克郎棋，打台球……

可以说，在中国，张薇属于上等人。她大学毕业以后就分配到某杂志社。大学本科能写几首好诗，还能写小说，长得又漂亮，所以，张薇很受杂志社主编的青睐。

要说张薇，她长得的确漂亮。她年轻、美丽、善笑、俏骄，一点也不象结过婚的人，她的身段象模特儿似的。如果说她长相有什么不足的话，那就是她稍黑了一点，不过，她黑得俏皮，这种黑不是那种疙疙瘩瘩的黑，而是细腻的黑，犹如黑凝脂一般。她的头梳得短短的，近乎男性的打扮使她有种种夺人心魄的魅力。

自然，张薇在杂志社很受宠，她约来的稿子一般情况下编辑部主任不好“枪毙”，发也得发，不发也得发。当然，别的编辑是不会轻易“冒犯”她的，因为她很会在编辑部主任那儿“吹风”……

不过，张薇有一个极大的特点，就是从不沾“花”。象她这样的女性，又在文艺界，很容易“开放”起来的。但是，她很正经，甭说动手动脚，即使动嘴，她也很难做到。一般情况下，她和男性的界线划得很清，从不同男性说一句猥亵的话，当然，她周围的男性知道她的脾气秉性，即使想和她调侃调侃，也不敢落实到行动上。

然而，自打张薇到A国以后，不知是生理的需要，还是这里的两性关系很随便，她感到她应该象一个女人一样地活着。这样活着，她会象一朵缺了水的花一样地枯死……

夜，很静，很静，似乎一切都熟睡了。隔壁的那两位中国人回来了，似乎床响了一下，接着，一种有节奏的声音从薄薄的隔板缝传了过来。自从她来到这，他们就已经住在这儿了。从外貌上看，张薇知道他们一定不是两口子，因为男的很年轻、最起码要比女的小十多岁，而两个人的口音也不同，男的属东北口音，女的属南方口音……

很快，一切又恢复正常了。那对“抗战夫妻”睡了。也难怪，累了一天，人倒下就困意浓浓。

唯有张薇睡不着觉。其实，她是极困倦的，只是困倦过了头，便产生一种反差心理。她想：如果在国内，每次她写东西，丈夫总要陪到底，直到熄了灯，她睡着以后，丈夫才睡。那时，她是多么的幸福呀！可现在，人们都那么忙，自顾自地干自己的事儿，谁有空跟你聊天，去和你“谈心”？

寂寞死了！

这时，张薇极想找个人聊聊，哪怕说几句话也好呀！可是，谁有空和你聊天？时间在这里是用分秒来计算的，而不象在国内，人们的时间观念很差，等公共汽车即使使用一个小时也不算浪费时间，逛商场逛一天半天买不到一件可心的商品也习以为常，

两人因为鸡毛蒜皮的小事儿发生口角而招来一堆人观望也屡见不鲜。可是这里，人们都象上足了弦一样地拚命工作，大街上几乎看不到闲逛的人。自然，这儿每星期人们休息两天，可是对中国人来说，有星期天与无星期天一样，因为大多数中国人干的是临时工，按天计算，只要你肯出力，就有吃有喝有零花钱，反之，你只能一无所有。

张薇想起陈丹，前些日子他给她来电话说：他已经在他姑夫的渔业公司找到一个工作，赚钱不少，干起来也不费力，他挺高兴，要和她到一起聚聚。

可是，这么多天过去了，他一点音信也没有，怎么回事？

晨曦慢慢爬上窗棂，新的一天开始了。隔壁房间的“抗战夫妻”第一个起床，忙了一阵，门“砰”地一响，传来匆匆的下楼声。张薇想：这两位也真够不容易的，每天起早贪黑，披星戴月拚命干，图的是什？还不是想多赚点钱吗？！可是，谁能理解他们呢？他的丈夫能理解她吗？他的妻子能理解他吗？他们千里迢迢飘洋来这里赚钱，挨不过寂寞，结成“抗战夫妻”，有谁理解他们？

这天下午，张薇见到了陈丹。陈丹掏腰包在一家中国小餐馆请张薇吃了一顿“狗不理”包子。饭后，陈丹又请张薇到艾丽丝歌厅听了几首歌儿，然后，陈丹送张薇回住处。

老远，就看见张薇住的楼那边围一群人隐隐约约还能听到有人在哭。凑过去一打听，原来住张薇隔壁的那小伙子被一辆汽车撞成重伤，他的“女人”在哭他……

刹时，张薇的血管里象淌进了冰水，她的脊背都凉了。象黄昏以后掠过天空的蝙蝠，张薇感到自己的灵魂突然从身体里惶恐地逃出去，躲到一个不为人知的地方恹恹惶惶地哭泣起来。

是陈丹把她劝回家。“唉，出门在外，谁知道自己会遇到什么事！凡事都要想开点才是，你说对吗？”

她没有回答他，她也无法回答他。她只是喃喃地对他说：“陈丹，给我倒杯水好吗？”陈丹忙拿杯子给张薇倒了一杯水，张薇呷了一口水，才感到浑身热了起来。不过，胸口里某个重要器官仍被人抽走了一样，那块地方空空荡荡，一无着落。

两人默默地干坐着，脸上笼罩着忧伤和迷惘，无话以对，只是互相对视着。

难捱的寂寞。

许久，张薇才喃喃地问：“陈丹，你寂寞吗？”

他没回答她，却反问她：“薇，你很寂寞吧？”

她点了点头。

他看了她一眼，十分关切地说：“薇，我觉得你比在国内瘦多了，眼睛瞎了，颧骨凸出来了，我看你瘦成这样，心里不是个滋味儿。兴民兄在我们临出国前，千嘱咐万嘱咐，让我照顾好你，可我……”

张薇没等陈丹说完便苦苦地摇了摇头，惨淡地一笑说：“陈丹你别说了。我的确是瘦了，可是，这与你无关。我是太寂寞了，你没听人说过吗，寂寞催人老啊！”

他点了点头，问：“我能使你摆脱这种寂寞的生活吗？”

她摇了摇头，又点了点头。

这天傍晚，他们聊得很晚，不知不觉已到了午夜。陈丹看了看手表，觉得时间不早了，就站起身准备回去。

张薇看着陈丹，忽然冒出一句：“陈丹，天这么晚了，甬走了……”话出了口，连她都觉得惊讶，她怎么会有这种想法？刹时，她的脸象涂上了一层胭脂，红红的。

这时，她的脸在发烧，她后悔她说这话更怕他拒绝她的要求。

出乎她的意料，他听了她的话以后，笑了笑，很轻松地说：“既然你不愿意我

走，那，我就留下吧……”

自然，以后发生了什么事儿可想而知。肖兴民企图让陈丹监督和保护张薇的善良愿望没有实现，陈丹反倒成了张薇的“情夫”。

事后，张薇着着实实地忏悔了一通，她跪在床上，面朝东，喃喃自语道：“兴民，我对不起你，请你原谅我吧……”

她是这么想的，然而，她与陈丹的关系却迅速地发展下去。开始时她与陈丹只是“蜻蜓点水”，后来渐渐发展成同居，象夫妻一样地同吃同住起来。

肖兴民给张薇来信，问及陈丹是否照顾好她时，她回信写道：

兴民：

这里一切都好，陈丹常来看我，他待我很好。我的生活现在很有秩序，所进修的课程门门第一，请你放心。我爱你，衷心地爱你，等着我，我很快就会回国的。当然，你所担心的事儿不会发生，也永远不会发生，我忠于你，就象忠于我自己一样。

愿上帝保佑你！

薇薇

张薇的信简单到不能再简单，她前面说的是真心话，而后面却是随便杜撰给丈夫听的。由始以来，这是她第一次撒谎……

当然，与此同时，陈丹的爱人也收到与张薇给丈夫一模一样的信，她的感觉与肖兴民一模一样，感动得流下了泪水……

她叫秋江，今年十九岁，出国前在某乡文化站做合同工，高中文化水平。与大多数中国农民恰恰相反，缪斯格外珍惜她，为她去B国打开了一个窗口。这正应验了西方的那句富有意味的箴言：上帝在这里关上了门，却在那里打开了窗……

生在农村，长在农村，秋江却一点也不象一个农村姑娘。她长得很美，皮肤白净，身体苗条。乌黑柔软的长发从圆润的肩头滑下，散落在脑后，美妙无比。尤其她的皮肤，娇嫩娇嫩的，凝脂一般，只是比凝脂更富有弹性。那身打扮，更象江南大都市长大的姑娘，娇娇柔柔……

出国前，秋江在乡文化站管理图书，这个合同工可以说是乡长给她的。那次，乡长到她们村视察工作，遇到了秋江。他好生纳闷，心想：这真怪了，在这个疙瘩地方竟长了这么个美女，简直是绝了。乡长眯缝着眼仔细端详着秋江，怎么看，她怎么象日本电影明星栗原小卷。

乡长特别喜欢栗原小卷。她主演的《生死恋》，乡长看了不下十几次，每看一次，他就流一次泪，所以他对栗原小卷的印象特别深。如果遇到什么喜事，他别的话不说，就是一句：“简直象栗原小卷！”于是，栗原小卷成了他的口头语，也怪了，他天天念叨栗原小卷，竟真把“栗原小卷”给念叨来了。

时值乡里正在建文化站，乡长心血来潮，亲自把“栗原小卷”调到乡里。他想早晚都看上一眼他的“栗原小卷”。

就这样，秋江沾上日本电影明星的光，来到乡里，吃上了月工资。人们都说她象

栗原小卷，可是遗憾的是，她竟不知道栗原小卷到底长得啥样。为此，她特意跑了一百多里来到县上，看了一场《生死恋》。奇怪，她长得真象栗原小卷！

以后，秋江变傲了，看来上帝没有忘掉她这个臣民，竟给了她一个外国电影明星的外貌，她能不骄傲吗？

秋江兴奋之余，想起自己痛苦的童年。

她出生在一个贫困的家庭，上有祖父、祖母、大伯、大婶，父亲、母亲。这是一个老式的农民家庭，祖孙三代同吃同住。祖父只有大伯和父亲两个儿子，大伯他家生了三个孩子，都是女孩，这使祖父、祖母及全家都十分灰心，一心把希望都寄托在父亲的身上。没曾想，母亲的第一胎是个女孩，第二胎仍是个女孩……

全家人绝望了。还是祖父岁数大有经验，他出主意让秋江装傻子，并让她装什么也看不见，好再生第三胎。

可以说，秋江很灵，她从小心眼就多，又经过祖父、父亲的“熏陶”，她知道，她装傻也得装，不装傻也得装，因为，在这个老式家庭中，她的地位太可怜了。如果装傻，她还少挨几下打；如果不装傻，她不但吃不上喝不上，还要遭到无缘无故的打骂……于是，秋江真的装起傻来。她瞅人的时候直呆呆的，人家吃什么东西，她上去就抢，然后“嘿嘿”傻笑一下……

后来，人们真以为她心眼少，便给她起个绰号：傻江。

那次，父亲带她去医院“检查”，坐在板凳上，她两眼直勾勾地看着女大夫，！“嘿嘿”傻笑一下。

女大夫问：“你几岁了？”

“不知道。”她嘟噜着舌头说。

女大夫拿出一块画版，上边有三个圆圈，涂着红黄黑三色，她指指红色圆圈问秋江：“这是什么颜色？”

“看不见。”秋江说。

“你再凑近看看……”

秋江傻兮兮地看着大夫，不解其意地摇了摇头。父亲的大巴掌重重地落在她的头上：“傻江，大夫跟你说话呢！”

她一下子委屈地哭了。

看来，神志是不怎么清楚，视力呢？心眼多的女大夫悄悄地从口袋里摸出一枚五分硬币，悄悄地丢在地上，说：“哎哟，钢镚掉了，丫头，你给我找找……”

这次，秋江傻兮兮不言不语。父亲的蒲扇般的大巴掌又重重地落了下来：“傻江，快上地上拾钢镚去……”

秋江忙猫下腰去，双手慌乱地摸了起来……

这时，女大夫无可奈何地摇了摇头，拿过处方写了些字，然后，将处方递给秋江的父亲：“你到院长那儿开证明去吧！”

就这样，父亲拿到了生第三胎的许可证。

从医院出来，父亲的大巴掌又实实在在地落到秋江的肩上，打得秋江直咧嘴：“闺女，今格儿可真有你的；爹，服你啦……”

时年，秋江才八岁！

其实，过于早熟的秋江是很可怜的。当时，秋江所在的县正在兴“病残儿”风。仅那个月份，申报病儿的有918名，经医院鉴定，真正的病残儿仅92名，占申报人数的10%。其实，这些千方百计搞到病残儿证明的人无非是为了领到准生证，堂而皇之

“再生产”。这样既不受纪律处分，也不受经济处罚。

所谓“病残儿”大多数是女孩，她们受着不平等的待遇，在父辈的逼迫下装聋作哑，受尽凌辱，幼小的心灵上遭到毁灭性的摧残……

当然，秋江还算是幸运的，因为不管怎样，她第一次说谎是成功的，为以后母亲生下小弟弟打下了基础。对此，她受到村里人的格外关照。她的衣服和发型经常变换，多次被领到医院冒名顶替，以假乱真，但是，她还是终于被医院的医生认出来了。

想起那段心酸的历史，秋江是心有余悸的。为了摆脱这种可怕的境遇，秋江自小努力学习，刻苦，勤奋，她决心用自己的实际行动来写自己的历史。

村上有个老妇人，她剪纸剪得很有名，剪什么象什么，在全县是很有名气的。为了向她学习剪纸，秋江吃在她家，住在她家。她给老人洗衣、烧饭、缝缝补补，博得老人的信赖，在短短的四年中，老人将她六十年的经验都传授给秋江，使她技高一筹，博得全县，乃至省文艺界的好评。

调入乡文化站以后，秋江有了时间，她下决心好好研究研究剪纸。她翻看不少资料，并在技艺上大胆探索，很快在剪纸技艺上形成自己的独特风格。

要说，秋江还真得感谢乡长。乡长对她的支持是有目共睹的，他无私地帮助她，使秋江很感动。秋江曾问乡长：“您对我这么好，让我怎么感谢您才好呢？”乡长说：“有啥好谢的，我之所以培养你，是怕浪费人才……”乡长的确是这样，为了她能在省群众艺术馆小展厅展览剪纸，乡长亲自拍板，找绢花厂要了两万多元，一部分归他走关系，一部分交给群艺馆。很快，秋江的剪纸便在省群艺馆小展厅展出了。

世上的事情有时很偶然。偶然加上必然将会扭转人的乾坤，这话一点也不假。秋江想：倘若不是乡长鼓励她办展览，她也就不会认识帕斯金了。

全是偶然中的偶然，帕斯金受中国朋友之邀，来秋江剪纸展览厅看展览。他一下子被秋江的高超技艺惊住了。

时至秋江正在展厅做示范表演，帕斯金让秋江给他剪个头像，秋江欣然同意。一张金纸，一把剪刀，秋江剪来剪去，最后将剪下的纸一揭，呈现在帕斯金面前的是他逼真的头像，帕斯金喜出望外，喜得直“噢”……

帕斯金是B国A市一家工艺品商店的老板，看着秋江的剪纸，他突发奇想：如果将秋江的剪纸拿到他的工艺品商店，再让秋江做示范表演，那他可要发财了……

帕斯金五十多岁，是个经营有方的商店老板。当他把自己的想法告诉给秋江时，秋江犹豫了：异国他乡，又不会外语，她能行吗？

帕斯金见她犹豫，便对她说：“秋小姐，这可是千载难逢的机会呀！故乡虽好，可到处是秃山秃岭，有什么好呆的？依我看，你到B国干一番也不误你的前程，将来赚些外汇，再回到中国开个商店……”

帕斯金的话无疑对秋江是一个诱惑。秋江的父母听了秋江的介绍，眼红了，一个劲地劝秋江：“这种好事，不是每个人都能轮到的，机不可失，时不再来，你可不能放过这个机会呀！”

秋江有自己的想法：“我觉得，我一不会外语，二不会‘来事’（会看眼神），三没有钱，再说，在B国我谁也不认识呀……”

父亲见女人不说话，狠狠地捶了她一下，说：“秋江妈，你说句正道话……”

妈妈猛地打了个激灵，忙不迭地说：“秋江，听你爹话，去吧！有帕斯金照顾你，你怕啥？”

秋江喃喃地说：“可他是个男人呀……”九九归一，秋江道出了心里的疙瘩。

父亲听罢，忙摆了摆蒲扇大的手，说：“你的担心完全是多余的，你以为人家洋人能要你的流氓？告诉你吧，人家国外到处是妓院，花块八角就能逛一次，人家这么大岁数了，还能有这份闲心！”

看来，秋江出国也得出，不出国也得出，因为，她周围的压力太大了！

只有一个人不愿意秋江出国，那就是乡长。是乡长找县物资局要的小轿车，亲自送秋江上飞机。临上飞机前，乡长的眼泪快要流淌下来了，他哽咽地说：“秋江，你可多保重呀！出门在外，又没个人照应，苦呀！”他说到这儿，用手背抹了一把眼泪，又说：“其实，有啥好出国的，中国地大物博，人口众多，可那臭B国，没有弹丸大，人口没有巴掌多，有啥好去的……其实，还是在中国呆着好，虽然红米饭南瓜汤，可是呆着舒服呀……”

秋江听着乡长的话，嚤嚤抽泣起来。

飞机起飞了，载着秋江的心，飞向遥远的国度……

从圆圆的窗口向外望去，袅袅的烟云下面，是一片井然有序的绿荫荫的农田和鳞次栉比的房屋。秋江惊讶地发现，自己的祖国竟是那样的美。过去，她在乡里，犹如井底之蛙，看到的只是黄土地和那驮水的毛驴以及高粱、棒子和大南瓜……可现在，她看到了大山大河、大都市的摩天大楼……啊，中国如此之大，是她想也想不到的；中国如此之美，是她看也看不到的。她此刻更后悔了，后悔她不该去B国。其实，她开始就是后悔的，只是迫于父辈们的压力，才不得不这样做的。

泪水又象小溪一样地流淌下来。一想到她将与一些素不相识的人生活在一块儿，她便觉得自己被一种偷偷袭来的、可怖的念头抓住了。语言不通、衣食不惯，思想也不通，她象一个哑巴一样地活在他们之中，什么也不懂，什么也不知道。一想到这些，她似乎看到一些苍白的面孔带着咄咄的冷笑向她逼来，象是草丛中急速运动的毒蛇。她感到这种可怖的想法在她浑身缠绕，冷冰冰、滑腻腻，并带着一种寒气。这寒气象低气压从她的鼻孔灌进，使她呼吸困难，眼鼻发胀……

无奈，秋江只好闭上了眼睛。那“嗡嗡”的飞机引擎声使她有些昏昏欲睡。她太累了，这些天来，她一直为出国四处奔走，又是请客送礼，又是托人说情，为的是早日离开这个古老的国家，飞到那个又熟悉又陌生的国家。可以说，她的一切费用都是乡长出的。乡长对她太好了，她想：如果乡长没有娶亲，她一定会嫁给他的。可是，他如此对待她，她竟一点也没有报答。他有权有势有钱有妻子，他什么也不需要，她能报答他什么呢？

就连她穿的衣服也是乡长亲自在城里有名的大裁缝店为她订做的，粉色的豪华绉凹凸面高档化纤面料，两胸前镶饰尼龙凤尾花边，领口高低适度，加上黑领结的点缀，使这件上衣别具风采。她的下身着一件白色的闪光绸超短裙，加上白色的皮肤，肉色的长筒袜，白色的超高跟皮鞋，使秋江美如仙女……

秋江在飞机上做了一个梦，一个美妙的梦。她梦见她来到了B国，那是一个极美的国家，让秋江奇怪的是，他们竟都说的是华语，秋江高兴极了，她似乎一下子来到天堂……

秋江从梦中醒来时，一个柔软的声音非常好听地在机舱里飘着：“旅客们，我们的飞机正在穿越古老的欧洲，您往下看。这就是法国。巴黎已经尽收眼底，艾菲尔铁塔、巴黎圣母院、巴黎公社墙……”

飞机再飞上半个多小时就要到B国了，秋江的心好紧张好紧张，两道柳叶眉象毛